

編號：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晴天創意築夢坊**

**年度第　次作品展示　申請書**

申請人姓名：

聯絡電話：

申請類別：□新案　□舊夥伴申請新作品上架

申請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人基本資料**

**\*舊夥伴申請新作品上架者此表格得免填，新夥伴皆須以正楷詳細填寫。**

|  |  |  |  |
| --- | --- | --- | --- |
| 店舖名稱\* | |  | |
| 申請人名稱\* | |  | |
| 申請人簡介\*  (約50字) | |  | |
| 連絡人姓名\* | |  | |
| 連絡人地址\* | |  | |
| 連絡人電話\* | |  | |
| 連絡人電子信箱\* | |  | |
| 臉書ID/Line ID | |  | |
| **必備附件** | | | |
| 確認 | 必備文件 | | 核對註記 |
| □ | 身障團體組織証明文件影本、負責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團體加入者需檢附） | |  |
| □ |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個人加入者需檢附） | |  |
| □ | 就業服務法第24條或相關身分證明（個人加入者需檢附） | |  |
| □ | 職訓班等證明文件（職業訓練結訓證明或相關參加證明） | |  |
| □ | 產品相關文件（與產品相關之文件） | |  |
| □ | 作品未抄襲切結書及著作財產權授權書 | |  |
| **\* 經審查不合規定者，得逕予駁回或請其補正文件。**  **\* 申請者同意遵守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晴天創意築夢坊使用管理要點之規定。** | | | |

**產品清冊**

|  |  |
| --- | --- |
| （請黏貼照片） | （請黏貼照片） |
| 名稱： | 名稱： |
| 類別： | 類別： |
| 規格： | 規格： |
| 售價： | 售價： |
| 附註： | 附註： |
| （請黏貼照片） | （請黏貼照片） |
| 名稱： | 名稱： |
| 類別： | 類別： |
| 規格： | 規格： |
| 售價： | 售價： |
| 附註： | 附註： |

**產品清冊**

|  |  |
| --- | --- |
| （請黏貼照片） | （請黏貼照片） |
| 名稱： | 名稱： |
| 類別： | 類別： |
| 規格： | 規格： |
| 售價： | 售價： |
| 附註： | 附註： |
| （請黏貼照片） | （請黏貼照片） |
| 名稱： | 名稱： |
| 類別： | 類別： |
| 規格： | 規格： |
| 售價： | 售價： |
| 附註： | 附註： |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晴天創意築夢坊**

**作品展示計畫案**

**作品未抄襲切結書及著作財產權授權書**

立書人：

一、立書人為參加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下稱「主辦機關」)所舉辦之「臺南市政府勞工局晴天創意築夢坊－作品展示計畫案」，茲切結所提創作產品暨後續上傳之創作品均係立書人原創並未抄襲他人，並應保證擁有或有權使用其所撰「作品展示計畫書」及參選作品（含後續上傳之創作品）之智慧財產權，而所撰之「作品展示計畫書」與參選作品暨後續上傳之創作品均不侵害任何人之智慧財產權。

二、立書人同意無償授權主辦機關得於行銷推廣期間內（包括行銷推廣前之審查、準備期間），基於行銷推廣之目的在台灣地區及台澎金馬地區以任何方式利用申請人所提供各項作品、資料及資訊（包括著作財產權之重製權、改作權、編輯權、發行權、散布權、公開展示權、公開發表權、公開傳輸權及**其他一切著作權財產權之利用行為**等），用於本網站及相關網站、宣傳品、廣告、其他通路或本局基於推展本項業務之各項使用，其授權使用期間為各該業務之推展期間。

三、「作品展示計畫書」或創作產品暨後續上傳之創作品，立書人保證擁有完全權利與權限簽署並履行本同意書，且已取得簽署本同意書必要之第三者同意與授權（例如肖像權授權）；前開著作如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應由全體作者簽署，若由其中一位作者代為簽署時，簽署者應保證已通知其他共同著作人，並經各共同著作人全體同意授權代為簽署本同意書。

四、日後若經查明立書人之「作品展示計畫書」或創作產品（含後續上傳之創作品）確係部份或全部抄襲他人創意或有侵害任何第三者之權利之情形（包含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肖像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處置措施如下：

1. 立書人之參選資格、獲選資格應立即取銷。平台展示品亦立即下架。
2. 如因此導致第三人得以對主辦單位求償或主辦機關之權益因而受損，立書人願負一切賠償責任

此致

主辦機關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立書人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